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43)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鐵路發展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陳派明)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關於監管沙田至中環線(沙中線)的建造及運作事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已預留多少撥款、人手及資源執行相關工作？上述工程項目最近出現延誤和超支，是否代表當局未能分配充足人手及專家監管工程項目？當局差不多在最後階段才透露工程延誤和超支，完全不符合管理及監管工程項目的成本效益，請問原因為何？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4)

答覆：

路政署負責監察及核證(監核)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為落實沙中線項目而進行的工程。截至2020年3月，路政署鐵路拓展處共有1名政府工程師、3名總工程師、11名高級工程師、19名工程師及1名助理工程師，協助1名首席政府工程師推展沙中線項目。有關人員均屬於路政署現有人手，並同時負責其他工程項目，因此並無為沙中線另行備存有關開支分項數字。路政署已委聘顧問公司協助進行監核工作。2019-20年度有關開支約為2,770萬元。

根據沙中線項目的委託協議，港鐵公司負責沙中線項目下的建造工程、測試及試行運作，並提供工程管理及監管服務。港鐵公司是工程項目管理人，向政府收取項目管理費，聘請所需人手，以專業而稱職的工程項目管理人員應具備的技能及謹慎態度來管理沙中線項目。港鐵公司有責任確保承建商按照合約規定及其他相關法定條文進行工程。

自2014年7月4日起，政府一直定期向立法會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匯報有關沙中線項目的最新進展，包括可能導致沙中線延遲通車的事件。港鐵公司於2017年12月告知政府，沙中線項目主要建造工程的委託費用需要上調；路政署其後聯同其監核顧問嚴格審視了上調費用的理據。立法會正在審議

有關撥款申請(立法會PWSC(2019-20)27號文件)，當中詳細闡釋了需要把6061TR號及6062TR號工程計劃下沙中線主要工程項目核准工程預算上調的原因。

- 完 -